附件1

**“权益维护周”主题设计大赛**

**一、活动时间：**2021年3月12日

**二、活动对象：**巢湖学院全体在校学生

**三、活动目的：**

为提升同学们维护自身权益的意识和能力，让同学们认识到维护自身权益的重要性，同时了解巢湖学院学生权益服务平台官Q的日常工作，丰富校园文化，举办巢湖学院学生权益服务平台官Q相关板块配图的设计活动。

**四、活动内容：**

（一）活动宣传：

1.线上宣传：巢湖学院学生会和巢湖学院学生权益服务平台官方QQ推送比赛相关事宜。

2.线下宣传：

（1）慎思楼一楼大厅以及博学楼一楼大厅内摆放比赛宣传海报；

（2）各二级学院在学院内部进行比赛宣传。

（二）活动要求：

1. 本次设计比赛有两种类型，参赛选手只需选择其一类进行设计即可。类型如下：

（1）权新启示：设计一张“寻物启事”的说说配图，手绘或电子稿，大小A3以上；

（2）权新招领：设计一张“失物招领”的说说配图，手绘或电子稿，大小A3以上；

2. 二级学院内部进行自主选拔，每类作品推选出两幅参加校级评比；

3. 参赛作品须涵盖标题，其中手绘作品须以照片的形式提交。作品主题需体现“维学子大小之权，服巢院上下之务”的宗旨，与标题贴合；

4. 进入校级比赛所提交的作品须配有文字解说，且要求字数须控制在150-250字范围内。

**五、注意事项：**

（一）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严禁出现盗用，抄袭情况，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

（二）参赛选手须将作品留有备份，以便后期作品出现特殊情况可及时解决；

（三）参赛选手需通过发布QQ动态的形式配图参赛作品并添加一条维权标语，结尾处@巢湖学院学生权益服务平台（QQ号：634356230）以及所在学院权益服务平台QQ；

（四）参赛选手的动态需对巢湖学院学生权益服务平台和所在学院权益服务平台开放；

（五）各学院需在3月17日中午12：00前将参赛作品、参赛报名表以及动态截图报送至老行政楼三楼301办公室，文件备注“主题制作类型＋各学院名称”；

（六）参加校级评比的电子作品和手绘作品均需以文件原图形式提交；

（七）所设计板块配图内须含有“寻物启事”或“失物招领”字样，具体可参考巢湖学院学生权益服务平台官Q置顶说说。

**六、奖项设置**

“寻物启事”类：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1名、优秀奖1名。

“失物招领”类：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1名、优秀奖1名。